

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9 年 05 月 13 日（星期三）10：00

地 點：本校簡報室

主 席：張校長福祥

出席人員：詳見簽到名單

壹、追蹤管制情形：（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1 頁；96-98 頁）

貳、秘書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1 頁；99-101 頁）

更正：22 家廠商匯款。

校長指示：

- 一、螺絲公會進駐台灣螺絲博物館，總務處需依場館場地租借辦法與其訂約。確認公會是否有要派駐櫃台人員並協助導覽。

參、主席報告：

- 一、請確認國中會考需求的各項軟硬體設備及人員動線位置。
- 二、需事先規劃兩天備案的人力調整。
- 三、跟同仁說明文書組長內升規則（三年輪替）並需簽妥同意書；如用外部徵選需提早辦理，以免文書組長一職懸缺太久。
- 四、上班時間校園使用應以學校師生為優先，校外人士部份只開放給岡山高中田徑隊學生訓練使用。
- 五、7/1（三）10：00 召開擴大行政會議。請總務處召集校園空間規劃小組，來找出各科是否有空間閒置或空間不夠使用的部份。

肆、各處室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工作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2-9 頁）

校長指示：

- （一）與室設科主任討論是否調整目前的授課方式。
- （二）調查高一及高二轉科生轉科後的滿意度；未來可讓有意轉科的學生先至科內參觀設備環境，瞭解該科教學目標，以減少轉科後的不適應。

二、學務處工作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10-37 頁）

教官室工作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38-40 頁）

校長指示：

- （一）補充：輔導室可提供高雄區公立學校轉學考資訊予該名室設一轉科生。
- （二）因疫情關係，此次畢業典禮將不邀請外賓，只邀請家長會長及校友會長參與。

三、總務處工作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41-42 頁）

校長指示：

- （一）將文書組減少用郵建議電子檔發至各行政群組，方便各處室主任轉發給處室同仁知悉。

四、實習處工作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43-50 頁）

校長指示：

- （一）參加全國競賽作品可瞭解是否需要邀請校外專才協助指導，以獲佳績。

五、輔導室工作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51-52 頁）

校長指示：

- （一）先避免食品一轉科生家長與導師接觸。

六、圖書館工作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53-55 頁）

校長指示：

- （一）5/22（五）09：30 進行校內網路系統維護會有 30 分鐘斷網。
- （二）請教務處詢問拆帆布吊車可否順便修葺圖書館牆面題字。

七、人事室工作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56-57 頁）

校長指示：

- （一）因文書組長請假至退休日前，需代理時間較長，請總務處依表定職代順位處理（文書組長職代順位為出納組長）。

八、主計室工作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58-63 頁）

九、進修部工作報告：（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64-68 頁）

更正：因應防疫需求，性別平等教育講座及幸福家庭講座已改變方式進行。

伍、討論提案：

案由一：訂定「本校 109 年度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工作執行計畫」（草案），請提討論。

提案單位：教官室

說明：依本校現況訂定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工作執行計畫。

決議：依教官室提案修正通過。

國立岡山農工 109 年度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工作執行計畫

中華民國 109 年 5 月 13 日行政會議通過

壹、依據：

- 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02年5月27日高市教軍字第10233365500號函頒「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設置要點」辦理。
- 二、高雄市政府108年5月30日高市府人力字第10830488600號函修正「高雄市政府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設置要點」辦理。
- 三、教育部高雄市聯絡處109年2月26日教高聯字第1090000176號函辦理。

貳、目的：

統合運用本校各處室之組織功能、匯集整體力量及有效推行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工作，維護學生校內外生活健全發展，促使家庭及學校生活能密切配合，以達成幫助家庭、協助學校、安定社會之目的。

參、任務

- 一、策訂本校年度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工作計畫預定表(如附件 1)，依計畫貫徹執行。
- 二、指導學生勵行國民生活須知，加強對學生校外不良行為之防範與輔導，及特殊(偶發)事件之聯繫、處理與反映。
- 三、實施青(少)年學生法律常識教育。
- 四、學生交通安全之維護，秩序之增進及有關交通設施問題研究改善。
- 五、聯繫協調鄰近之各治安、交通、社教及公益機構，有效推行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工作。
- 六、每學年召開本校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議。

肆、組織及職掌

- 一、本校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編組及職掌表(如附件 2)，有關人員任期以其本職異動為準。
- 二、兼任人員為無給職。
- 三、上級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校外會。

伍、會議(本校校外會會議)

- 一、主席：主任委員(校長)擔任。
- 二、時間：每學期召開 1 次會議。
- 三、內容：以工作檢討及方法改進為主。
- 四、聯繫協調：會前通知聯絡處校外會及警察單位派員列席，並將會議記錄送聯絡處校外會備查。

陸、輔導

一、一般輔導：

- (一)聯合巡查：本校學生校外會亦屬高雄市政府校外會第五分會聯合巡查編組，由高雄市警察局少年隊及警察分局轄屬派出所、校外會第五分

會之轄屬高中職校教官及國民中學學務人員共同編組，依排定巡查日程表實施聯合巡查，並置重點在防範在學青少年犯罪及減少意外事件發生，有效發揮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功能。

(二)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 1、本校(含進修部)利用週會、班會時間實施交通安全教育，配合相關單位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活動，以強化學生交通安全常識與法紀觀念。
- 2、本校(含進修部)舉辦校外教學及參觀訪問等活動時，應落實實施旅遊活動前交通安全教育與活動防範事項，以維護學生校外安全。

(三)春暉專案：

- 1、加強辦理防制濫用藥物宣教活動，建立學生正確認知。
- 2、持續辦理教職員工之防制濫用藥物研習，強化本校教職員工反毒教育輔導工作。
- 3、加強對休學後復學學生及特定人員之防制宣導工作。
- 4、本校成立「春暉社」，運用同儕力量發揮影響力，並訂定防制濫用藥物宣導週擴大宣導成效。

(四)春風專案：

本校依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校生活輔導會防制學生深夜在外遊蕩、聚眾滋事或進出不正當場所資料，實施違規學生輔導管制。

(五)全國教官服務全國學生：擴大服務層面，加強全國教官為全國學生服務，服務專線電話(07-6217131)。

(六)防制黑道勢力入侵校園：

- 1、透過本校學務處教官室及進修部生輔組定期或不定期與警察機關密切聯繫，結合警政之社會資源合作維護校園安全。
- 2、協請警察機關針對學生上、放學行經路線加強巡邏，以防範不良事故發生。
- 3、主動協請轄區警察機關，針對本校附近學區加強早、中、晚及深夜時段不定時巡邏。
- 4、若有意圖不軌之民眾侵入校園滋事，應迅速通報轄區警察機關派員依法查處。
- 5、適時反映校園周邊不良場所及可疑人物，俾利警察機關納入臨檢取締重點防範於先。
- 6、請警察機關定期派員蒞校，向師生及家長講授校園安全應變知能。
- 7、落實執行「校園事件通報管理系統」，於規定時限內完成校園危安事件通報作業。
- 8、輔導或協處受暴力行為傷害之師生。
- 9、輔導具暴力傾向之學生參與社會服務。

- 10、強化校園安全保全系統及校園防護工作，消彌易衍生犯罪事件之校園死角。
- 11、鼓勵教師、退休教師、社區義工參與認輔機制，與學校教師共同關懷照顧學生。
- 12、建立學生課業、行為、感情異常之校園預警制度，並適時採取有效防範措施。

二、活動輔導：

- (一)慶典活動：地區舉行慶典活動時，有關學生動態部分，透過高雄市政府校外會(第五分會)主動協調聯繫轄屬學校，密切配合，以防範意外事件發生，並使活動能順利進行。
- (二)育樂活動：主動協調地區文化、社教、公益機構，設計各種新穎生動富有意義之活動，宣導學生踴躍參加。
- (三)社團活動：鼓勵誘導並支援校內各項學生社團擴大活動範圍。

三、個案輔導：

藉輔導室對於心性行為表現特殊、有不良傾向或犯罪之虞者，建立個案輔導設法疏導矯正。

四、建構校園災害管理機制：

積極建立災害管理機制，依減災、整備、應變、復原4階段，並以先發式的管理，以減少校園天然及人為之災害。

(一)災害管理機制建立：

- 1、為因應重大天然災害或人為災害發生時，能迅速應變及妥善處置狀況，降低事件之傷亡危害，本校成立「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作業中心(以下簡稱校安中心)」，編組應變決策小組、作業管制組、行政支援組、新聞組、輔導組、諮詢委員等。
- 2、本校成立「校園安全委員會」及「交通安全委員會」，每學期召開會議，研處相關議題(併本校行政會議或相關會議召開)。

(二)災害管理：

本校校安中心依地理環境與學生特性，預想可能發生的災害，作政策性思考、籌措進行減災活動，並針對可能狀況(風、水、火、震災等)，擬定必要應變計畫，定期(每學期)、不定期實施沙盤推演，幹部指揮演練，全員演練等演習與訓練，並將紀錄彙整備查，以減少天然災害及人為災害對校園之危害。

(三)校安即時通報系統：

將學校之校安事件依縱向回報及橫向聯繫，使各級主管能即時獲知校安事件之發生及處理情形，俾提供必要之指導與支援。

柒、本計畫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09 年度學生校外會工作計畫預定表		
月份	工作項目	備考
1 月	一、擬發寒假期間致學生家長聯繫函。 二、統計分會第一學期執勤成果。 三、寒假工讀安全、交通安全宣導。 四、法律常識講座日程調查、排定。	
2 月	一、實施分會寒假校外聯巡。 二、辦理分會自治幹部研習。	
3 月	一、推行重禮讓守秩序運動暨防制學生機車肇事宣導。 二、配合辦理役男分區在職訓練。 三、校園安全緊急事故防治教育週	
4 月	一、準備教育部視導本校校外會事宜。 二、執行分會學校學生尿液篩檢活動。	
5 月	一、分會召開第二學期委員會。 二、辦理分會春暉專案藥物濫用防制檢測。 三、愛滋病防治教育宣導週。 四、藥物濫用防治宣導月暨靜態作品競賽。	
6 月	一、擬訂暑假期間致學生家長聯繫函。 二、辦理春暉專案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擴大宣導活動。 三、策畫下半年度校外聯巡事宜。	
7 月	一、辦理暑期學生溺水宣導。 二、策畫實施反毒暨法律專題演講日程。 三、策訂假期學生安全宣導及防範意外事件實施計畫。 四、製作各項暑期宣導品提供校內外宣導。	
8 月	一、督導分會校外聯巡，配合青春專案執行。 二、執行防制機車肇事查訪輔導。 三、防制黑幫勢力入侵校園宣導。 四、配合辦理學生交通服務隊研習。	
9 月	一、加強校外聯巡工作執行。 二、督導分會駐站輔導情形。 三、辦理交通安全才藝競賽初賽。 四、辦理本校自治幹部研習。 五、執行分會春暉專案第二次尿液篩檢事宜。	
10 月	一、配合辦理教育服務役管理人員研習。 二、召開分會委員會議。 三、擬訂春暉專案才藝競賽計畫。	
11 月	一、配合辦理春暉專案宣導月動、靜態才藝競賽。 二、實施春暉專案擴大宣導月宣導活動。 三、擬訂春暉專案實施計畫。 四、執行本校重大慶典期間校外聯巡事宜。	
12 月	一、配合辦理春暉專案年終工作檢討會。 二、配合辦理校外會委員會議暨年終工作檢討會。	

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委員會職掌表			
職 稱	職 銜	職 掌	備 註
主任委員	校長	綜理全會推行學生校外生活輔導事宜。	
副主任委員	學務主任 進修部主任	襄助主委推行學生校外生活輔導事宜。	
執行秘書	主任教官	執行學生校外生活輔導事宜。	
委 員	教務主任 總務主任 人事主任 輔導主任 主計主任 訓育組長 生輔組長 體育組長 衛生組長 軍訓教官 健護教師	協助推行學生校外生活輔導事宜。	
指導顧問	岡山區各派出所所長 家長會會長 各村里長 熱心公益人士	提供意見並運用其影響力，增益輔導功效。	

案由二：有關訂定「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競賽選手使用 61 號宿舍實施辦法」乙案，請討論。（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76-80 頁）

提案單位：實習處

說明：

- 一、旨揭辦法業經 109 年 5 月 1 日本處處務會報討論。
- 二、旨揭辦法為代表本校技藝(能)競賽選手實際需要訂定。
- 三、檢附相關草案供參。(如附件)

決議：

請總務處先審閱草案內容，列下次行政會議討論。

案由三：本校財務管理實施要點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82-90 頁）

提案單位：主計室

說明：

- 一、本校財務管理實施要點於 101 年 2 月 20 日 100 學年第 14 次及 101 年 3 月 19 日 100 學年第 15 次行政會議通過實施，嗣於 102 年 3 月 11 日 101 學年第 11 次行政會議通案修正在案。
- 二、為規範本校資金運用及控管、完善預算編製及分配程序並落實行政流程簡化，爰提案修正。
- 三、檢附本要點條文修正草案及修正對照表各 1 份（如附件 1 及附件 2）。
- 四、審議通過後，簽請校長核定實施。

決議：列下次行政會議討論。

案由四：本校 110 年度概算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主計室

說明：

- 一、依據國教署主計室 109 年 4 月 7 日第 109013 號、4 月 17 日第 109015 號通報及本校財務管理實施要點規定辦理。
 - 二、本校 110 年度校務基金概算編列如附表一、附表二及附表三。
 - 三、110 年度國庫補助基本額度(暫)核定，經常門 2 億 6,129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6 萬元，約 0.02%；資本門 341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2 萬元，約 0.59%。
 - 四、業務總收入編列 3 億 0,591 萬 5 千元，業務總支出編列 3 億 5,151 萬元，短絀為 4,559 萬 5 千元。
 - 五、資本資出編列 2,528 萬 4 千元，其中土地改良物 300 萬元、機械及設備 945 萬 5 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186 萬元、什項設備 491 萬 9 千元、無形資產 64 萬元及遞延費用 541 萬元。
 - 六、本案 110 年度概算係暫依國教署核定國庫補助基本額度編列，並依限送國教署彙整轉陳教育部、行政院主計總處等機關審查。
 - 七、前揭概算之項目與金額於審查過程中，如遇有增刪情形，擬由主計室依核定情形調整編列。
- 決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 12:15